星大昨発表文告 澄清学生証问題

未接要求安全演習 將在星大校園舉行

（星加坡十三日訊）据星加坡大学公众联絡处發表，星大副校長柯雷芝納昨日对星加坡大学学生会的一个代表团所提的问題發表下列的談話：発給外国人的学生證是附有条件的，连同発給学生證的学生保證他将不违背这些条件。如果违背任何这些条件，这些学生証将被取消。他们的学生証被取消后，他们便需要离开星加坡。

発出当局的責任在於确保持有学生証的学生遵照所附的条件。大学是不能夠干預発出当局对这个问題所作的决定。

那些被取銷学生証的学生経离开星加坡。恢復学生地位的问題並不存在，因为大学並未开除任何学生。

所有四名最后一年級的建筑学系学生経完成他们的研究課程，他们也経完成他们的考試，並正等待成績，如果他们需要参加任何补考，他们向移民廳當局提出申請前来参加，並保証将遵照所附列的任何條件，当局将依照个別情况考慮之。

關於蒙漢民及徐漢光参加他们的考試事，當局在昨日的文告中経加予澄清。

同一天星大学生会代表向副校長提呈十項个別要求給大学当局。他们强調当局有必要急速荅覆第十点之要求，因为内部安全演习訂在十二月十三日开始。

在将於本週举行的联合内部安全演习期中，行政当局应禁止任何警員或军事人員进入校园，越多武装与制服人員之进入，只能引起校园紧張，並导致不愉快事件而已。在这項主題为学生活动主义演习期间，大学当局必須取得武装部队之具体保証，学生将不会被阻挡或受到挑衅。

大学副校長荅復星大学生十点要求的第十項要求之声明：「迄今据我所了解，星大並未接到任何要求，訂今天开始之内部安全演习，将利用校园作此項用途，考慮到大学目前的环境，如有这項要求，大学当局也将不会准如所請。」

迄今，据他所知，原訂於十二月十三日开始之军队/警察演习，並未在校园内举行。